

—— 郁 人 著



原 孽

沈 阳 出 版 社

“原 孽”

沈 阳 出 版 社

267584

(辽)新登字 12 号

原 肇
郝 人 著

沈阳出版社出版发行

(沈阳市沈河区南翰林路 10 号)

新华书店经销

天津大唐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1995 年 11 月 第 一 版

印张: 12.5

1995 年 11 月 第一次印刷

字数: 320 千字

印数: 1—30000

责任编辑: 方 之

封面设计: 阿山

责任校对: 科志 东训 张燕

版式设计: 方之

ISBN7-5441-0421-4/I·144

定价: 15.60 元

目 录

第一章	情如火，心如刀	1
第二章	危险中的女人像是狼爪下的 羊	9
第三章	沈公馆里的“小兽儿”偏爱 胖黑佣	16
第四章	阳间少了一个总裁，阴间 多了一个冤魂	22
第五章	世上没有不嫉妒的女人 ...	33
第六章	古堡一夜销魂	52
第七章	威胁“皇后”的“车子”	75
第八章	她当上了总裁，却不得安宁	90
第九章	沈氏“王朝”	111
第十章	“小兽儿”在乱伦前揭了她的 底	130

第十一章	君子面前是圣女，浪子 怀中是贱妇	139
第十二章	阴一套，阳一套	154
第十三章	情人不为爱，发誓要报仇	175
第十四章	闪电式订婚	193
第十五章	女人与男人斗智	208
第十六章	男人很难把女人当作永 久的仇敌	230
第十七章	走出死亡的是英雄，走 不出死亡的是狗熊	244
第十八章	王子旅馆里的幽会	254
第十九章	“小鲁儿”是被一位阿拉伯 公主带走的	269

第二十章	你必须离开我的侄女， 走得远远的，永远不要 再回来	275
第二十一章	美人前来饕行	289
第二十二章	人比野兽更可怕	298
第二十三章	情人的丈夫到哪里去 了	308
第二十四章	游戏没有法则	315
第二十五章	愿者上钩	328
第二十六章	神秘的家族	344
第二十七章	问世间，情为何物 ...	348
第二十八章	情人远去	372

第一章 情如火，心如刀

有情人彼此相爱，无情人彼此相害。

情人能把你带进天堂，也能把你送入地狱。

父命危在旦夕，女儿纵情寻欢。然而她的情人没有把她带进天堂，却险些把她送入地狱。

也许她已经意识到，温柔只是陷阱上面的覆土，耀眼的光环之内是可怕的圈套。然而，她却无法抗拒那份温柔和那光环，因为她是个女人，是个离了婚的年轻女人……

摄影记者王洋驾驶着他的“野马”车，在旧金山起伏的街道上横冲直撞，如入无人之境。

妈的，一组有点脸面的人的桃色艳照，能卖上几万以上的好价！差不多够一个家庭的全年开支了。要是拍的国会议员或某某大亨，价钱还能高，甚至成为无价之宝。虽说是费点劲，有时要冒点险，可这跟那价码相比，又算得了什么？王洋暗忖。

今天要抢拍一位华裔富翁的千金。她刚刚被丈夫甩了，听说她父亲病体垂危，她却有心思出来寻欢作乐！妈的，不捞这些阔佬的钱，上帝都会不高兴。咦，不对呀，我见过这个人，她不像是这么没人味。说不定这是帕特的功劳。想到此，王洋禁不住暗自赞叹他的合伙人：这个漂亮的美国小子真鬼，他的圈套常有鬼使神差之功。尤其是勾女人，百发百中，从不失手。

车继续飞速行驶，离城市另一端的金玫瑰夜总会尚有一段路程……

在旧金山的情场上，保罗·帕特是公认的最出色的猎手。

他中等身材，面部棱角分明，一头金发披肩，强悍洒脱，西方男人的刚毅威猛和东方女性的娇媚艳丽竟奇迹般地集于一身。

对于女人，他总有一股征服欲，无论是美的，还是丑的；也不管是白人、黑人，还是黄种人，只要是女人，他就想试试手脚。

在不停的征服中，他感到其乐无穷，生命之树也更加旺盛。

对于猎手来说，只要有猎物出没的地方，都是他的战场；对于帕特来说，金玫瑰夜总会是他最得心应手的场地。每天有数不尽的有钱美女出没在这里，这里成了他的狩猎生涯的天堂。

他在舞池外穿来走去，潇洒自如，俨然是这里的老板。

他把那双美丽的眼睛不时投向舞池内外的女人们，就像雄狮扫视它的猎物。

一些好卖弄风骚的娘儿们，拼命在他面前晃动她们的白嫩大腿。然而，今天他似乎要改换一下胃口，对于吃惯了的家常便饭，他毫无兴趣……

成熟女人的艳美最能让男人发狂。舞厅门口出现了一位东方女性，她浑身上下都飘荡着一种迷人的美。只是她的心思全然不在风月场上。

她的衣着并不新潮，首饰也不华贵，然而那白净的皮肤，那乌黑的头发，却自有一股生命的诗意。

帕特起身向这位女士走去。她也很快发现了他，迎他走来。

帕特只飞出一个媚眼，那东方靓女的脸上便春波荡漾。

他们相对而视。猎手竟对猎物露出了笑容。那笑容高贵迷人，不可抗拒。

埋藏在女郎灵魂深处的欲望，正按捺不住地窜起。这异族男女之间的调情，来得更迅猛狂烈。

他们好像已有约在先，她挽起他的胳膊，含情脉脉地走出舞厅。

在金玫瑰夜总会的一间客房里，帕特在与那位东方女子同桌共饮。那女郎一看便知身世不凡，秀面之上虽有几许清愁淡恨，却自有一股迷人之处。

“我非常同情您的不幸遭遇……”帕特面带怜悯，明显在讨好同伴。随之又狠狠地说道：“你丈夫，不，那个混蛋，我一定要好好教训教训他，替你出这口气……”

“帕特，你办不了这事。”

“不要小看人。”

“我没有小看你。”女郎眼睛眯成一道缝，“你知道，我过得很好，我什么也不需要。”

“我知道你什么也不缺。”帕特急忙接过话来，狡黠地盯着对方，新的突破口已经找到，“不过，你缺一种东西，我说出来你连心服口服。”

女郎略加思索，问道：“缺什么？”

“男人……”

这话果然击中要害，女郎白净的双颊顿浮两片红云，黑珍珠般的双目更显得娇媚痴迷。

帕特不再用嘴说话，而改用眼睛。

帕特那双深陷下去的绿色眼睛的确魅力无边，好像就是为了征服女人而生，它足以摧毁任何女性的防线。帕特眼中那两团燃烧的火，已使女郎满目流娇，浑身发软。她情不自禁向他贴身过来。

帕特顺势将女郎搂在怀里，用手为她脱去外衣，她一点反抗也没有。帕特胆子大起来，开始满怀信心地推进他的征服战役。下一个目标自然是内衣，然后是乳罩，很快只剩一件短裤了。帕特开始扫除自己身上的障碍，他有些急不可待，因为胜利在望。

她被他的画龙点睛的话语说中。她的确缺少男人和男人的抚爱。她也被他的不失时机的进攻击中了。是的，她是个女人，而且是个年轻的女人，生命需要异性的津液滋补，灵魂需要异性的精神

感化，她近日来一直在渴望，将要得到的，为什么要放弃呢？

他们双方的身上只剩下最后一点点屏障了。帕特正欲动手扫除，女郎用柔嫩的小手拉住他，含情脉脉，欲言又止：“不……帕特……”

她口中说的是“不。”眼睛却说“你快点来吧！”因为“我喜欢你威猛的身子。”

帕特心领神会，一边操作，一边找话说：“你们中国人总是这样含蓄……我们美国人就喜欢直率。”

他理解了她的暗示，他的动作快起来。眼前的猎物作为一个女人，已使他急不可待，更何况那女人还是一座金山呢！

他随之俯身抱住她的头，亲吻起来。

她顺从了。内在的狂热在刹那间已完全失控，她缴械似地接受了另一个占有者……他们像发了疯，特别是她，数日来的饥饿一旦得到补偿，自然会狼吞虎咽一阵子。

在猛烈的搏击下，她的身体好像在荡秋千，一会儿被荡到高高的天空中，一会儿又荡回到柔软的睡床上；一会儿像是在梦中，一会儿又回到现实中，她感到舒心极了。

她陶醉了，是灵魂陶醉了。

而他则是肉体陶醉了，因为他没有灵魂。

陶醉了的灵魂是不甘沉默的。她想说什么，只是脑子里满是杂乱的美感，难以理出章法，她下意识地开口了：

“也许今天是我第三次犯错误……”

“你指什么……”

他更是下意识，没有灵魂的肉体，哪里来的思想。

“你是我找的第三个美国人。”她停了停，“你们美国人太让我失望了。”

“我和他们不一样。我们没有婚约，只是乐乐而已。”

“对于我来说，本质是一样的。我委身了三个美国公民，三个混蛋的美国佬。”

“他们俩是混蛋。”没有灵魂的肉体也能分出好坏活来，帕特急忙纠正道，“我是真心的，是要为你解闷的……”

“你们都一样，混蛋的美国男人都一样。”

“那你为什么不找个中国人呢？”

“如果你再让我失望，从今后，我不会再理睬你们美国男人……”

虽然是下意识的枕边话，但她是认真的，她心中真的这么想；而他，不过是说说而已，而且他越说越离谱：

“那将是美国男人的一大损失。沈小姐，你真的太棒啦！詹姆斯真是个混蛋，有你这样的女人，他怎么会放弃呢？”

“为了钱，为了更多的钱！”

“他的钱还少吗？在西部，有谁能和布莱恩家族相比？”

“那也不满足。贪得无厌历来就是男人的专利。”她明显带上了几分怒气。

电话铃响打断了床上的对话。帕特起身去接电话。

“找你的。”帕特突然警觉地望着女郎，“你和别人说过来这里吗？”

“没有。”女郎疑惑地对帕特盯了一阵，便下床去接电话。

帕特把话筒交给女郎，并在她的前额上轻轻一吻，然后悄悄走开。

帕特并没有上床，而是走到桌前，用身体挡住女郎的视线，在一个鳄鱼皮女士包中取出一瓶香水。“想用这个麻醉我，女人的小伎俩，别做梦了！”帕特暗自思忖。他又迅速从抽屉里取出另一瓶香水装入包中。动作完成得轻巧利索，女郎毫无觉察。

“哪位？”女郎接过电话问道。

“一个关心你的名誉胜过你本人的人，你不是沈薇吗？”对方是个男人，说汉语，口气很急。“我具体是谁，你甭管了。我只是告诉你，帕特是个阴谋家，他和记者合谋，要拍一组桃色新闻照片，败坏你的名声，敲诈你。你要马上想法脱身……”

骨子里的胆识使她临危不乱，她没有再说什么，也没有立即放下听筒，只是瞟了躺在床上的那男人一眼。

“是谁打来的电话？”帕特问道。

“自来水公司，要增加管道……”

沈薇漫不经心地搪塞着，若无其事地向小桌走去。

她好像想到了什么，顺手拿过桌上的鳄鱼皮女士包，从包里取出一瓶香水。

“亲爱的，不用香水，你浑身就散发着玫瑰花香……”帕特注意到了对方的这一举动，肉麻地说道。

“你们美国男人没有一个好东西。”沈薇边走边说，故作镇静。“刚才我们的话题到哪来的？”

“你还在骂美国男人，打电话的肯定是个美国男人，他扰乱了你的好事……”帕特目不转睛地盯着沈薇，见她拿着香水走到床前，改口道，“你想得真周到，跟你作爱快活极啦！”

“是吗？”沈薇离帕特更近了，“快活？让你再快活快活吧！”

沈薇突然急风暴雨般对着躺在床上的帕特喷洒起香水来。她使劲按着香水瓶就像是在用拳击、用剑刺她恨透了的美国男人。

“我恨你们，”用力地喷洒还不解气，沈薇索性叫骂起来，“我恨你们这些狡猾的美国人，贪婪的美国人，见利忘义的美国人！”

帕特一动不动地接受香水的洗礼。他干脆闭起了眼睛，口中连声道：“谢谢，谢谢，‘葩芳’香水，OK！”

沈薇惊愕地望着，等待着。冷不防帕特起身一把抓住了她的胳膊，随即用力将她拖到床上。

“亲爱的，我们还没完事呢！”帕特强有力的身躯又重新将沈薇压在下面。“用你们中国话说，这是报应。你本来就该供我们这些混蛋的美国男人玩，谁让你来我们美国啦！我的宝贝，今天你属于我了。你大概不知道，我一上床，就得几个小时……”

帕特得意忘形。冷不防，沈薇在底下猛地挥起手掌，一记耳光打在脸上。“你这该死的东西！”

“你随便打，随便骂，反正你今天得陪我玩够。”

他压在她的身上，她越是着急，愤怒，他越是开心，发狂……

王洋快步逼近客房的门。

他站在门前，先摆弄了几下相机，随即取出房门的钥匙，用一连串的敏捷动作冲进屋里来。

他不管三七二十一，对着床上先“咔嚓、咔嚓”拍了一阵子，有如战场上厮杀。

王洋停下来，一阵喘息过后，与床上的帕特目光相遇，二人不禁一阵开怀大笑。

“你小子尝到中国蜜桃的味道啦！”

“我早就尝过。”

“够味吗？”

“真他妈够味！”

突然间，沈薇又是一记耳光打在帕特的脸上，打得他两眼直冒金星。然而，他丝毫也没有动怒，只是开心地低头看了看身下的沈薇，再次得意地狂笑起来。

帕特收住笑容，脸上顿起一片骄奢：“小姐，今天失礼了，真对不起，您有那么多钱，怎么花也花不完，我不过是想借点……”

“别高兴得太早了！狗日的。”

这是一个男人的声音。床上床下三个人都被突如其来的声音惊呆了，他们惊恐地望去。

只见一个中等个头、身体矫健的男子戴着墨镜，手持装了消声器的手枪，机敏地把屋门反锁上，盯着室内的人，走过来。

突然，他动手了，动作神速，令人防不胜防。两个为非作歹的男人应声倒下。

沈薇惊恐地望着来者，不知如何是好。

“穿上衣服。”那人声音沙哑，男性的威严尽在其中。

那人拣起相机，将胶片曝了光。

“谢谢您。”沈薇穿好衣服，问道，“你为什么帮我？”

“为了钱。”

这回答像他的杀人手艺，干净利索，毫不含糊。

沈薇一听这话，立即拿起皮包，取出支票。“要多少？你随便开。”

“不，有人支付过了。”那人毫无贪财恋利之心，他转身把门锁打开，“你放心走吧，这两个狗日的由我处理。”

沈薇莫名其妙地望着这个陌生的男人，带着几分惊恐，几分遗憾，几分伤感，走出去。她只记住帮助她的陌生人那闪电般的眼光，那还是在他拆卸胶卷的片刻，摘去了墨镜，露出来的。除此之外，她对他，几乎什么都忘了……

第二章 危险中的女人像 是狼爪下的羊

总裁匆匆去了，身后留下一个女儿，也留下一大堆麻烦。

她美丽，她富有，她孤独，这使她成了男人们猎取的目标。无论是浪子、色鬼，还是野心家，也无论是为财、为色、为情、为爱，那些被欲火燃烧着的人们为她变得疯狂、贪婪、不择手段。在他们眼里，她不过是一只狼群中瑟瑟发抖的羔羊，他们可以随意占有她的万贯家产直至她本人……

死亡对于死者来说是幸运的超脱，而对于活着的人则是灾难的降临。

在一些人的哀婉中，在一些人的绝望中，当然，也在一些人的期待中，昌鸿公司总裁沈昌辉，这位名扬西部的华裔巨富，即将闭上他那因癌症折磨而变得毫无生气的眼睛，离开他的森严的王朝和那巨大的财富。

像所有的富翁归天一样，人们关心他的遗嘱，远远胜过关心包括隆重的葬礼在内的一切后事，在这位五十五岁的华裔巨富的家中可能更为甚之。

他还没有咽下最后一口气，不过，这一时刻就要到来了。足有五十口之众的沈氏家族的成员们，正集合在客厅里窃窃私语。他们

之中一些人，与其说是准备哭丧，不如说是等待那纸上留言的宣读。

内室之中，病榻上的沈昌辉，握着他亲如兄弟的律师安森的手，度过他最后的弥留时光……

这一切都是由总裁在意识清醒时安排好的。他的至高无上的权威，在生命的最后一刻依然有效。

沈昌辉患的是胃癌。他的身体枯瘦如柴，一副皮包骨，像黄蜡条摊在床上。

终于，那只柴杆般的手松开了。死神带走了他……

安森律师环顾四周，迅速从内衣里拿出一张纸，夹到律师的专用皮夹中。又顺手从皮夹中拽出一张纸，看了两眼，随即将它揉成一个圆球，而后凑到死者跟前，扒开那干瘪的嘴巴，将纸团塞到口中……他又用粗大的手将死者的眼脸抹了一遍，把上下嘴唇重新捏合了一下。然后恭恭敬敬地站在死者身前，眯起眼睛，庄重地在胸前画了个十字……

安森律师从内室走出来通告众人：总裁去了。

悲恸的哭声顷刻之间淹没了沈公馆。

在一座金山之前，天国的上帝和人间的法规，都显得微不足道了。

“遗嘱呢？让他现在就宣读遗嘱，免得发生意外！”

一个破格的建议提出来。是谁提的倒不重要，重要的是它得到了大多数人的支持和赞同。

于是，“念遗嘱”“不要拖过今天”的呼声随即响起，取代了连天的哭声。

我的遗嘱

我死后，我的全部财产和全部股份，均由我的爱女沈薇一人继承和享用。她将代替我行使我在世时的一切权

利。

沈昌辉

安森律师读完遗嘱，脸上浮现出一种超脱感。他打量着眼前沉默无语的遗老遗少们，就像查看一堆报废了的仪表。

短暂的沉默意味着什么？

遗产之争，不同的家族有不同的法则，谁也无法准确把握。

沈家的男男女女似乎是被遗嘱的内容弄懵了，此刻室内的空气像是凝固了……

突然，一位血气方刚的公子哥儿大喊一声：“这遗嘱是假的！我是他儿子，凭什么没份儿？”

真如一枚定时炸弹引爆，室内立即火药味弥漫，连锁反应此起彼伏，一位少女也挺身而出：

“我也是他女儿，怎么会没我的？”

沈公馆院大庭深，确是藏龙伏虎之地。有人竟在光天化日之下，大破家规：

“这里准有问题，总裁不会立下这样的遗嘱，现在就得搜，说不定是他刚给换了。”

这里的他，自然是指安森律师。

遗老遗少们有眼泪的擦了擦眼泪，没眼泪的装模作样抹了两把，便赤膊上阵了。

“看住安森，别让他跑了！”一位四十多岁的男人更有心计，他已经进入内室，又回身命令道。

平时就习惯在地下爬的，现在钻到了床底下，屁股和脚露在外边；自感还有点尊严的瞄准了床上的被褥和死者的衣物；走不动路的翻桌子；哈不下腰的查墙壁……顷刻间，死者的卧室被弄了个天翻地覆，七零八落。

可怜沈昌辉一世英豪，尸骨未寒，竟落得个这般下场！

人们翻腾一阵之后，大眼瞪着小眼，相视无语，因为一无所获。